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70万吨生物精炼项目进展暨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2月6日，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阳纸业”）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70万吨生物精炼项目进展暨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本次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美国联邦法律以及特拉华州和阿肯色州法律，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480万美元，在美国特拉华州设立全资子公司，用于运作公司在美国阿肯色州实施的70万吨生物精炼项目，子公司暂定名为：Sun Bio Material (U.S.) Company【中文名：太阳生物材料（美国）公司，名称以最终注册为准，以下简称“太阳（美国）公司”】。

2、投资行为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且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太阳（美国）公司的设立须经相关政府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投资主体介绍

本公司是太阳（美国）公司的唯一投资主体，无其他投资主体。

三、拟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太阳生物材料（美国）公司（暂定名，以最终注册为准）

2、注册资本：480万美元，公司出资比例100%。

3、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经外汇管理部门批准后，公司以自有人民币资金换汇，作为对太阳（美国）公司投资的资金来源。

4、拟定经营范围（以最终注册为准）：

- (1) 投资、技术引进与交流；
- (2) 以木材为原料的生物精炼项目的产品的生产、销售及技术研发；
- (3) 与主营业务有关的设备进出口业务。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五、设立子公司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设立子公司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太阳纸业在美国阿肯色州投资建设的生物精炼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 30 个月，项目总投资约 10-13 亿美元，需要涉及到美国联邦及阿肯色州环境、商务等部门的批准，根据目前的项目进展，公司设立太阳（美国）公司将负责完成前述当地政府等部门的审批、核准事宜，取得相关批文和有关优惠政策，并且将作为太阳纸业在美国 70 万吨生物精炼项目的实施法人。

(2) 在美国特拉华州设立全资子公司太阳（美国）公司，运作公司在美国阿肯色州实施的 70 万吨生物精炼项目，有利于充分利用美国现行法律体系下的税收及其他优惠政策，提高项目的审批和建设效率，能够增加企业正常运营的利润。

(3) 有利于拓展公司国际业务，加快太阳纸业的国际化进程。

(4) 在美国特拉华州设立子公司运营美国境内的投资项目是目前美国各大型跨国公司采取的通行模式，这种模式不存在政策法规方面的障碍。

2、设立子公司存在的风险：

美国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与中国存在较大区别，公司第一次在美国设立子公司，需要尽快熟悉并适应美国的商业和文化环境，这将给太阳（美国）公司的设立与运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太阳（美国）公司设立后，公司将加快 70 万吨生物精炼项目在美国当地的审批进程，以期尽早获得环评等批文并择机实施；关于 70 万吨生物精炼项目的进展及太阳（美国）公司后续的增资扩股等事宜，公司将根据前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审批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七日